**《蒙古文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多语种人工智能技术重点实验室多语种共享资源库协议》**

**一、须遵循条款**

1、该语料资源或程序库不用于商业目的。

2、不将资源或程序库扩散给第三方。

3、在发表论文和申报成果时须声明“使用了蒙古文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多语种人工智能技术重点实验室中的某资源或者某程序模块”，并且发信给csfeilong@imu.edu.cn,说明发表论文题目，出处等情况；若有特殊说明还需引用相关的论文。

4、本语料库最终解释权归蒙古文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多语种人工智能技术重点实验室所有。

5、本实验室共享资源的完整数据和程序库的完整版本只免费提供给“高校和科研院所”用于科学研究，对于独立个人或者商业公司的申请恕不免费提供。

6、条款如有变更，以最新网络版本为准。

7、本实验室一经收到提交的此《协议》，即代表申请者同意协议中的所有条款内容。

**二、申请人信息**

|  |  |
| --- | --- |
| 拟申请资源名称 |  |
| 申请理由 |  |
| 申请人姓名 |  | 实验室名称 | 例：\*\*单位\*\*团队/实验室 |
| 实验室简介 |  |
| 职务 |  | 电子邮箱 |  |
| 电话 |  | 邮编 |  |

注：

1、申请人信息表格内容使用电子版填写，完成后将此表打印交予申请人所在实验室或团队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后将《协议》扫描生成电子版PDF文件，在多语种共享资源库网站提交申请并上传。

2、未盖公章协议，本实验室暂不发送资源。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